

证券代码：874520

证券简称：龙鑫智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吴琦、包敦峰、石一磊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吴琦先生，197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7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常州华源蕾迪斯有限公司技术人员；2007 年 4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华润聚酯（常州）有限公司技术人员；2008 年 1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江苏东晟律师事务所律师；2012 年 7 月至今，任江苏品喆律师事务所主任；2023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11 月至今，任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包敦峰先生，1986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分析评价经理；2012 年 10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董事；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杭州中奥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9 年 10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3年5月至2023年10月，任浙江浙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3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1月至2025年12月，任杭州永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5年11月至今，任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1月至今，任蓝河科技（绍兴）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石一磊先生，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12月至2017年12月，历任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软件部部长、总经理助理、营销总监、采购总监；2018年1月至2019年12月，担任苏州彩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担任昆山汇彩贸易有限公司新材料事业部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担任上海麦彩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10月至今，担任湖南蓝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3年2月至2023年6月，担任上海悟彩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4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1月至今，任苏州合乐帮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8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吴琦、包敦峰、石一磊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吴琦	8	8	0	0	否	3
包敦峰	8	8	0	0	否	3
石一磊	8	8	0	0	否	3

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吴琦、包敦峰、石一磊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

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吴琦、包敦峰、石一磊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4 月 15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6、《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4 月 21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	同意

		<p>交易所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p> <p>9、《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p>	
--	--	--	--

		<p>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p>11、《关于制定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p> <p>12、《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聘请中介机构的议案》</p>	
2025年5月27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p>1、《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p> <p>2、《关于开展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的议案》</p>	同意
2025年8月27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p>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2、《关于新增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同意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年度，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在工作中，我们积极

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关注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的执行落实情况，充分利用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发挥独立作用。

2026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认真、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吴琦、包敦峰、石一磊

2026 年 4 月 30 日